证券代码:603466　　证券简称:风语筑　　公告编号:2026-029

债券代码:113643　　债券简称:风语转债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控股股东李晖、辛浩鹰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励构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40.00%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38.83%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其他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

2.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李晖	√控股股东/实控人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不适用

3.一致行动人信息

一致行动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辛浩鹰	√控股股东/实控人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不适用
上海励构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控股股东/实控人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913101083421373814

二、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晖、辛浩鹰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励构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来的《关于权益变动比例触及1%整数倍的告知函》,李晖先生于2026年4月23日,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6,985,720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项下的大宗交易减持额度已全部实施完毕。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晖、辛浩鹰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励构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40.00%减少至38.83%,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具体情况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万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万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时间区间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李晖	11,912.3900	20.03%	11,213.8180	18.85%	集中竞价 □ 大宗交易 √	2026/04/23-2026/04/23
未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辛浩鹰	10,533.2511	17.71%	10,533.2511	17.71%	/	/
上海励构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47.0630	2.26%	1,347.0630	2.26%	/	/
合计	23,792.7041	40.00%	23,094.1321	38.83%	--	--

三、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 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形。

3.本次股东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4.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将继续督促信息披露义务人严格遵守减持相关规定,并及时向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516　　证券简称:方大炭素　　公告编号:2026-030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委托理财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渤海银行WBS2602340结构性存款
受托方名称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购买金额	5亿元
产品期限	185天

●风险提示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炭素或者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的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是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的理财方式,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理财会受到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延迟兑付风险、再投资风险、募集失败等风险因素的影响,从而影响收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委托理财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6亿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符合监管要求的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7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方大炭素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二、本次委托理财风险情况

为优化资金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在董事会对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授权额度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5亿元购买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的结构性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起始日-产品到期日	投资金额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收益类型	资金来源	预期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
渤海银行WBS2602340结构性存款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银行理财	2026年4月24日-2026年10月26日	5亿元	否	保本浮动收益	自有资金	1-1.95%	-	-	-	-

三、风险控制措施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受托方为商业银行,产品保本、流动性好、风险水平低,公司已与受托方签订书面合同,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限、资金投向、双方权利义务和法律责任等。公司将持续跟踪和分析理财产品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公司拟采取如下具体措施,力求将风险控制到最低程度:

(一)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在董事会审批通过的额度范围内进行投资;严格按照公司管理制度规定及合同约定下达操作指令,根据规定进行审批后,方可进行操作;严格遵守风险与收益最优匹配原则,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

(二)公司将及时跟踪金融市场及宏观政策的变化,分析相关变化对投资产品可能带来的不利影响,充分做好理财产品风险评估,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确保理财产品安全;

(三)公司财务部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理财产品等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四)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的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是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的理财方式,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理财会受到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延迟兑付风险、再投资风险、募集失败等风险因素的影响,从而影响收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2372　　证券简称:伟星新材　　公告编号:2026-018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无新增、变更及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4月24日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4月24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4月24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临海市崇和路238号远洲国际大酒店二楼会议厅。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金红阳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262名,代表公司股份1,085,543,27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截至股权登记日2026年4月17日,公司总股本为1,592,037,988股,其中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数量为20,170,000股,该等回购的股份不享有表决权,故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1,571,867,988股)的69.0607%。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18名,代表公司股份1,007,844,032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1176%;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244名,代表公司股份77,699,24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31%。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252名,代表公司股份91,256,23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8056%。

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出席或列席了会议,北京金杜(杭州)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1、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

2、本次会议按照议程逐项审议,形成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1,085,387,773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57%;反对122,6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13%;弃权32,9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91,100,735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296%;反对122,6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43%;弃权32,9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61%。

(2)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085,387,973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57%;反对121,4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12%;弃权33,9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1%。

(3)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1,085,364,273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35%;反对119,8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10%;弃权59,2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5%。

(4)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085,358,373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30%;反对156,0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44%;弃权28,9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7%。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91,071,335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74%;反对156,0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09%;弃权28,9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17%。

(5)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投资理财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074,042,977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406%;反对11,466,396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563%;弃权33,9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1%。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79,755,93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3978%;反对11,466,396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5651%;弃权33,9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71%。

(6)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085,332,873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06%;反对174,1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0%;弃权36,3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3%。

本提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7)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1,085,321,873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96%;反对190,2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75%;弃权31,2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9%。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91,034,835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574%;反对190,2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84%;弃权31,2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42%。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提案涉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出席了本次会议的关联股东金红阳先生、施国军先生、章卡鹏先生和张三云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伟星集团有限公司、谭梅女士、李斌先生、陈安门先生、郑敏君女士均回避表决,因此本提案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324,916,235股。

表决结果:同意324,680,935股,占本提案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76%;反对206,400股,占本提案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35%;弃权28,900股,占本提案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9%。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91,020,935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22%;反对206,4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62%;弃权28,9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17%。

注:若相关数据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系由计算中四舍五入造成。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金杜(杭州)律师事务所律师林小萍、郑彦对本次股东会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

2、北京金杜(杭州)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538　　证券简称:国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21

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朱蓉娟所持股份被司法拍卖的结果暨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可能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南宁市青秀区人民法院于2026年4月23日对控股股东朱蓉娟持有的公司1,784万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4%)进行司法公开拍卖,朱士强在拍卖中以最高应价胜出。

●若上述拍卖股份全部过户完成后,朱蓉娟及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将从目前的6.49%下降至3.09%,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拍卖最终成交情况以南宁市青秀区人民法院出具的拍卖成交裁定为准。因本次拍卖事项后续还将涉及交纳尾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最终结果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026年3月25日,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披露了控股股东朱蓉娟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2026年4月23日,公司通过查询京东司法拍卖网络平台拍卖的结果获悉,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人民法院对朱蓉娟持有的公司1,784万股股票公开司法拍卖已结束,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司法拍卖的竞价结果

根据公示的《成交确认书》,本次拍卖的结果如下:

1、司法标的物处置单位:南宁市青秀区人民法院

2、标的物名称:朱蓉娟持有的17,840,000股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国发股票,证券代码:600538,证券性质: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编号:ZYD211153)

3、网络服务提供者:京东网;标的物网拍链接:https://paimai.jd.com/item/CD895C01DB940356DB30C237CC5C8C0C

4、案号:(2025)桂0103执13077号

5、网拍公告时间:2026年3月20日17:40:00

6、网拍时间:2026年4月22日10:00:00至2026年4月23日17:08:43

7、网络拍卖竞价结果:

用户姓名:朱士强通过竞买号"236022496"于2026年4月23日在南宁市青秀区人民法院于京东网开展的"朱蓉娟持有的17840000股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国发股票,证券代码:600538,证券性质: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编号:ZYD211153)"司法拍卖项目公开竞价中,以最高应价胜出。该标的物网络拍卖成交价格:¥128,515,936.00(壹亿贰仟捌佰伍拾壹万伍仟玖佰叁拾陆圆整)。

在网络拍卖中竞买成功的用户,必须依照标的物《竞买须知》、《竞买公告》要求,按时交付标的物网拍成交余款、办理相关手续。

标的物最终成交以南宁市青秀区人民法院出具拍卖成交裁定为准。

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可能发生变更的情况

截至2026年4月20日,公司合并一致行动人后,前十大股东名单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朱蓉娟 注①	21,000,000	4.01
	姚芳媛	12,323,000	2.35
	广西国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91,376	0.13
	小计	34,014,376	6.49
2	墨江县昌宏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2,167,585	4.23
3	广东晖弘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晖弘尚佳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9,650,500	1.84
4	傅灯荣	8,034,501	1.53
5	广州市圆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圆石弘龙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459,600	1.23
6	盛世融邦(广州)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盛世融邦9号证券私募投资基金	6,073,800	1.16
7	潘利斌	5,980,850	1.14
8	珠海金丰创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金丰盈胜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920,710	1.13
9	顾冯兵	5,410,100	1.03
10	梁荣富	4,994,800	0.95

注①:朱蓉娟持有公司2,100万股股份,其中有1,784万股股份已于2026年4月23日被司法拍卖成交,尚未过户。

从上表看,公司股权结构较为分散。截至2026年4月20日,墨江县昌宏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公司4.23%的股份,朱蓉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6.49%的股份。根据上述司法拍卖竞价结果,若上述1,784万股被拍卖股份全部完成过户登记后,竞买人朱士强将持有公司3.4%的股份,朱蓉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将降至3.09%。若上述拍卖的股份完成过户后,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股份拍卖阶段已经结束,最终成交情况将以南宁市青秀区人民法院出具的拍卖成交裁定为准,因后续还将涉及交纳尾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其最终结果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资产、业务、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上述股份被司法拍卖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相关司法裁定,亦未获悉上述竞买人与公司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4、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事项并督促相关方及时披露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成交确认书》

特此公告。

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538　　证券简称:国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22

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暨2026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6日(星期三)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25日(星期六)至4月30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securities@gofar.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18日披露了2025年年度报告,将于2025年4月29日披露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度和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5月6日(星期三)10:00-11:00举行2025年度暨2026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6日(星期三)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程芳才先生

董事、总裁:张小玮先生

职工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李勇先生

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尹志波先生

独立董事:董秋红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5月6日(星期三)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25日(星期六)至4月30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securities@gofar.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李勇先生

电话:0779-3200619

邮箱:securities@gofar.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135　　证券简称:中重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0

中重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赎回产品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泰保盈系列1356期收益凭证

●本次赎回金额:4,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

●相关的审议程序:

中重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1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安全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9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投资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该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4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6年2月2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并于2026年3月12日召开了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安全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9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投资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投资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该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25日及2026年3月13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赎回的情况

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及投资计划正常推进的前提下,为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增加资金收益回报、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4,000.00万元购买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泰保盈系列1356期收益凭证。上述本金和收益已于2026年4月24日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产品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金额(万元)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浮动收益型	安泰保盈系列1356期收益凭证	4,000.00	2026.1.6	2026.4.20	4,000.00	45.60

二、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结构性存款	184,600.00	154,600.00	532.31	30,000.00
2	可转让大额存单	62,669.63	62,669.63	1,081.50	0.00
3	保本收益凭证	100,500.00	74,500.00	864.16	26,000.00
合计		347,769.63	291,769.63	2,477.97	56,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89,966.25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2024年)末净资产(%)					29.83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2024年)净利润(%)					43.97
目前已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56,000.00
尚未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34,000.00
总现金管理额度					90,000.00

特此公告。

中重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2003　　证券简称:伟星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7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6年4月24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工会通知:因内部工作调整,职工代表董事沈利勇先生辞去第九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梁洪燕女士担任第九届董事会新的职工代表董事。具体事项如下:

一、原职工代表董事离任情况

4月24日,公司董事会收到职工代表董事沈利勇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沈利勇先生申请辞去职工代表董事一职,辞去上述职务后,其仍在公司担任财务总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沈利勇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其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沈利勇先生持有8,544,461股公司股票,将继续遵守《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公司董事会对沈利勇先生在担任职工代表董事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及新的职工代表董事任职情况

因内部工作调整,公司工会于近期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认真审议,一致同意选举梁洪燕女士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该事宜现已公示结束,公司工会未收到相关异议反馈,梁洪燕女士的职工代表董事任职正式生效,其任期为2026年4月24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梁洪燕女士简历附后。

梁洪燕女士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制度规定的董事任职的资格及条件;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会总人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备查文件

1、沈利勇先生的辞职报告;

2、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3、诚信档案等查询资料。

特此公告。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5日

附件:梁洪燕女士近五年工作简历

梁洪燕女士:中国国籍,1983年1月生,工商管理本科学历,具有近二十年的企业管理经验;曾任公司团委书记,现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综合部总经理、工会主席和党委副书记。持有14.29万股公司股票。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600678　　证券简称:四川金顶　　编号:临2026—017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更正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净利润实现扭亏为盈。

● 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为600万元至80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的净利润约为-200万元至-100万元。

● 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约为55,000万元至65,000万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约为50,000万元到60,00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前次业绩预告情况

公司于2026年1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公司2025年度业绩预告,详见临2026-009号公告,具体情况如下: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为1,050万元至1,55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的净利润约为500万元至750万元。

(三)本次更正后的业绩预告情况

经公司财务部门测算,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为600万元至80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的净利润约为-200万元至-100万元。

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约为 55,000万元至65,000万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约为50,000万元到60,000万元。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利润总额:-832.76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918.82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869.96万元。

(二)每股收益:-0.0550元。

三、业绩预告更正的主要原因

随着年度审计工作的全面开展与推进,公司与年审会计师充分沟通、审慎核实,公司对2025年度业绩预告进行更正,主要原因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洛阳金鼎投建的环保建材产业基地一期项目已基本建成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相关房屋建筑物、构筑物、生产设施及配套工程已具备实际使用条件。报告期内,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及其应用指南要求,对该项目进行暂估转固处理并计提折旧,影响公司报告期利润减少约为500万元。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更正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业绩预告更正数据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最终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

四、风险提示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更正内容准确性的其他重大不确定性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更正后的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预告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公司董事会将督促经营管理层加强与审计机构、评估机构的沟通,对于影响业绩预测的各类风险事项进行充分审慎判断,提高业绩预告的及时性和准确性,避免类似情况再次发生。

特此公告。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3260　　证券简称:合盛硅业　　公告编号:2026-054

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质押及解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宁波合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盛集团")持有公司股份458,444,08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8.78%;合盛集团一致行动人罗烨栋持有公司股份179,406,10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18%。本次质押及解质押后,合盛集团累计质押股份为219,405,1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的47.86%,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18.56%;罗烨栋累计质押股份为54,30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的30.27%,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4.59%。

截至本公告日,合盛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罗立国、罗燚、罗烨栋合计直接持有公司股份840,902,24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1.13%。本次质押及解质押后,合盛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罗立国、罗燚、罗烨栋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计数为344,205,100股,占其合计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40.93%,占公司总股本的29.12%。

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合盛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罗烨栋关于其所持部分公司股份办理质押及解质押业务的通知,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合盛集团	控股股东	28,000,000股	否	否	2026/4/21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慈溪分行	6.11%	2.37%	偿还债务

二、本次股份解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合盛集团	罗烨栋
本次解质股份数量	24,000,000股	39,800,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5.24%	22.18%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03%	3.37%
解质时间	2026/4/23	2026/4/24
持股数量	458,444,086股	179,406,101股
持股比例	38.78%	15.18%
本次质押及解质押后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219,405,100股	54,300,000股
本次质押及解质押后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7.86%	30.27%
本次质押及解质押后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8.56%	4.59%

三、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及解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及解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情况: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情况: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情况: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合盛集团	458,444,086	38.78%	215,405,100	219,405,100	47.86%	18.56%	0	0	0	0
罗燚	192,493,302	16.28%	70,500,000	70,500,000	36.62%	5.96%	0	0	0	0
罗烨栋	179,406,101	15.18%	94,100,000	54,300,000	30.27%	4.59%	0	0	0	0
罗立国	10,558,753	0.89%	0	0	0.00%	0.00%	0	0	0	0
合计	840,902,242	71.13%	380,005,100	344,205,100	40.93%	29.12%	0	0	0	0

注:合计数与分项数累加和不同是因四舍五入所致

四、其他情况说明

合盛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和财务状况良好,未来资金还款来源主要包括营业收入、投资收益、持有公司股份分红等。质押风险均在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若已质押的股份出现预警风险时,合盛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追加保证金、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

公司将持续关注合盛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份质押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286　　证券简称:日盈电子　　公告编号:2026-028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215,750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215,750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5月6日。

一、本次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1、2024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2024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3、2024年4月24日至2024年5月5日,公司对激励对象名单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4年5月8日,公司监事会发表了《监事会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之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4、2024年5月17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了《关于〈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5、2024年5月17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议案》。

6、2024年6月7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价格的议案》,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7、2024年7月10日,公司收到中证登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根据《证券变更登记证明》的说明,本公司于2024年7月9日完成了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权益授予的登记工作。

8、2024年10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及股票期权注销的议案》,同意回购并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首次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同意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首次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

9、2025年3月1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议案》。

10、2025年4月2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等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发表了同意意见。

11、2025年5月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发表了同意意见。

12、2025年6月3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等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发表了同意意见。

13、2025年8月2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回购并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首次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同意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

14、2026年2月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回购并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预留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同意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

15、2026年3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二、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行权的基本情况

1、本次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共计215,750份,激励对象具体行权情况如下:

职务	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份)	占股权激励计划总量的比例	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核心管理人员、技术骨干、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28人)	215,750	4.3150%	0.18%

2、本次行权股票来源情况

本次行权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A股普通股。

3、行权人数

本次行权的激励对象人数为28人。

三、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1、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6年5月6日。

2、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215,750股。

3、本次行权股票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本次行权无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与。

4、本次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性质	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981,100	1.69%	0	1,981,100	1.68%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15,414,831	98.31%	+215,750	115,630,581	98.32%
股份合计	117,395,931	100%	+215,750	117,611,681	100%

本次股票期权行权后,未导致控股股东控制权发生变化。

本公司的股份总数由117,395,931股增加至117,611,681股。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是蓉珠、陆鹏及其一致行动人江苏日桓投资有限公司共同控制本公司的股份数量不变,其共同控制本公司表决权比例由股本变动前的35.00%变更为股本变动后的34.94%。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6]310Z0001号),截至2026年4月7日止,公司已收到28名激励对象缴纳的出资款合计3,432,582.50元,每股价格15.91元,新增注册资本215,750.00元,均以货币出资形式缴纳。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本次新增股份的登记手续,并已收到登记结算公司2026年4月23日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五、本次股权激励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因本激励计划行权而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所筹集的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六、本次行权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本次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215,750股,占行权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8%,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